

維運分工原則

清華大學校園網路維運分工原則

1. 為獲致本校校園網路之正常維運，促進校園網路維運與管理之效能，特訂定本分工原則。
2. **計算機與通訊中心**負責辦理下列事項：
 1. 負責校園聯外網路之規劃、建置、管理與維護。
 2. 負責校園網路主幹之規劃、建置、鋪設、管理與維護。
 3. 負責將校園網路光纖鋪設到每棟欲連接校園網路之建築物，並提供光纖連接頭，供建築物內部區域網路與校園網路連接使用。
 4. 負責所系、單位及學生宿舍等連線單位網段的 IP Address 及網域名稱 (Domain Name /Zone) 之分配與授權設定。
 5. 負責行政大樓網路的維護與內部 IP Address 之分配與管理。
 6. 受住宿組委託處理學生宿舍網路之規劃、建置、鋪設，及內部 IP Address 之分配與管理，並維護網路線路至每個房間的資訊轉接盒處。
 7. 負責建構、管理與維護校園公共區無線區域網路系統。
 8. 負責建構、管理與維護全校性之 Domain Name System
 9. 提供網路相關技術之諮詢服務。
3. **連線單位**負責辦理下列事項：
 1. 負責連線單位內部區域網路的架設(規劃，採購，建置)、管理與維護。
 2. 負責鋪設內部區域網路至計算機與通訊中心提供在建築物內之光纖連接頭，並自備連接光纖線及所需的網路連接（轉接）設備。
 3. 負責分配與管理向計算機與通訊中心申請到的 IP Address/Domain Name 及自行建構、管理與維護 Domain Name System

From:

<http://net.nthu.edu.tw/netsys/> - 網路系統組

Permanent link:

<http://net.nthu.edu.tw/netsys/network:share>

Last update: **2012/07/25 14:53**

